孔子生平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子曰：“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

——《论语·为政篇》

子曰“:赐也,女以予为多学而识之者与 ?”对曰“:然。非与 ?,,曰“:非也。予一以贯之。”

——《论语·卫灵公篇》

子曰：“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忧也。”

——《论语·述而篇》

子曰“: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不知礼,无以立也；不知言，无以知人也。”

——《论语·尧曰篇》

孔子蚤作,负手曳杖,消摇于门,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

——《礼记·檀弓篇》

吾少也贱

孔子的父亲叫叔梁纥，是鲁国的一个普普通通的陬邑大夫，相当于现在的一个镇长或乡长。他在六十多岁时才和一位不满二十岁，名叫颜征在的女子结婚，因而可以想见，这对老夫少妻是多么盼子心切呀！

据传，颜征在有妊时，按当时迷信习惯，他们就到曲阜城东南的尼丘山“祈祷山神”，随后就到附近一个山洞休息，不料即在洞中分娩，产下一男婴。为了感谢尼丘山的神灵，这对夫妇就为婴儿取名为丘，字仲尼，这就是孔子诞生的情况。

孔子三岁时，父亲叔梁纥就不幸去世了。母亲颜征在才二十出头，但为了让孔子能够在一个更好的环境里成长，不畏艰辛，带着孔子迁居到鲁国国都曲阜城内。从此，孤苦无依的母子俩便在这里安居下来。

孔子小时候，不像一般儿童那样好玩耍，而是常常摆列祭祀的各种器具，练习磕头行礼。这一点在今天看来也许是不可思议的，而在当时十分重视祭祀礼仪的情况下，却是很自然的事情。当然，这也少不了孔母颜征在的教导！事实上，为了教养孔子，为了孔子日后能够进人贵族上层社会，不知孔子母亲花了多少心血，倾注了多少母爱！

在孔子幼小的心灵里，自然能够时刻感受到这一点。曾多少回，望着母亲那辛劳、憔悴的身影，孔子的眼眶都湿润了！小小的孔子也挺争气，他开始帮助母亲做些自己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了，诸如扫地，洗衣，做饭，种菜等。到了十来岁时，孔子又帮助母亲做些繁重的杂务，例如挑担、推车、买菜卖菜、给人家放羊放牛，乃至当人家有婚丧红白事情时做吹鼓手等等。

正是在这种贫贱的环境里，孔子渐渐体验到处世的艰难，从而开始成长了！

公元前 551 年 9 月 28 日，这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这一天孔子诞生了！孔子是一位伟大的先哲，然而，他的家庭背景，他的少年生活，竟是如此普通平凡，如此贫贱艰苦，以致孔子自己也说“吾少也贱”。古人说：寒门生贵子，白屋出公卿；将相本无种，男儿当自强。只要立志高远，追求不息，终究会如孔子一样脱颖而出，出凡入圣。



吾少也贱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十 五 志 学

孔子的母亲是一位难得的贤母！为了孔子的成长，她一个人不知忍受了多少辛酸和苦楚！这种熬苦是超负荷的，远非她那脆弱的身子所能承受。一个隆冬的傍晚，年仅三十来岁的孔母，撇下孔子，匆匆离开人世！

此时，孔子也不过是十六七岁的少年。母亲的去逝，使孔子心里感到莫大的悲痛！可是，就在这种厄运里，孔子没有绝望，没有怨天尤人，反而从内心深处激起一种自立自强的意识。

就在母亲去世后不久，鲁国贵族季孙氏举办了一个专门招待士（这是贵族阶层中的最低级别）的宴会。孔子以为这是一个踏进贵族阶层的极好机会，自己又是作为已故叔梁纥武士的儿子，应当也有资格参加，于是就跟着别人一块参加了。谁知季孙氏有个家臣叫阳虎，竟用侮辱、怠慢的态度呵斥孔子：“季家宴请的是士，瞧你这模样，竟也想参加？参加你自己举办的宴会去吧！”这意想不到的当头一棒，给了孔子很大的震动！但孔子还是默默地忍受下来了。这使孔子更为现实、更为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应当磨砺意志，发愤图强。

青少年时，孔子就特别酷爱古代文化。愈是学习钻研，愈是感到古代文化博大精深，以及古人那种高尚的情怀。这

样，它们就不知不觉地、潜移默化地对孔子的心志、气质起到了一种变化作用。如果说，孔子母亲的去世，阳虎那种侮辱性的拒绝，只是从消极方面激起孔子发愤图强的心愿，带有比较浓厚的个人意识色彩，那么，由于古代文化的熏陶，就使孔子的思想品格上升到一种崭新的自觉的境界：立志学习、弘扬传统文化，为社会着想，为历史负责，志在千秋，功在天下！

从此，孔子开始走上了一条自觉的、特立独行的人生之路！

在现代社会，在多少人从幼儿园一直读到大学乃至研究生，恐怕都是出于父母亲戚之命或出于自己以后的职业谋生的考虑，这当然无可非议，不过，很难说是一种自觉的正大的立志学习！至于说像孔子那样立志高远、愿为弘扬传统文化而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恐怕不多！

三 十 而 立

谁也没想到，正是那位曾把孔子拒于门外的阳虎，后来却向孔子百般讨好！事情经过是这样的（时间上不拘泥于“三十”年限）：

且说阳虎原本只是季氏的一个家臣而已，但是这个阳虎挺会钻营，后来竟然把季家的大权全部操纵在自己手里，又通过季家在鲁国中的势力而间接地把持了鲁国的政治局面。为了进一步巩固和提高自己的地位，阳虎曾多次想求见、拉拢当时已经很有名望的孔子，但都被孔子拒绝了。

一天，阳虎终于想出了一个自己很得意的妙计。趁孔子不在家时，他带着一只烤熟的小猪来拜见孔子，这样他就把那只小猪理所当然地留在了孔子家里。

按当时的礼制，孔子必须回访阳虎。这该怎么办？孔子也在寻求一个既不违礼又能回避的办法。于是，他先让一位学生去打听阳虎的行踪，获悉哪一天阳虎不在家，孔子就在这一天去“回访”阳虎。

不料，也许真是人算不如天算，或者是鬼使神差吧，孔子在回来的路上却碰到了阳虎。这一下孔子可没有办法回避了。阳虎抓住这个机会，毫不客气地对孔子说；“走近一点，我有话要跟你说。”接着，阳虎就趾高气扬地说：“一

个人满腹经纶，像袋子里怀了宝贝一样，可是正当国家动乱，他却不肯站出来，用他的才华救国济世，这样一个人可以说他仁吗？”

孔子回答说：“不能算仁吧。”

阳虎又问：“一个人不但有思想，有办法，而且很想为国家做事，却每每失去做事的机会，甚至机会找上门来了，他却不要！这个人可算有智慧吗？”

孔子回答说：“不可。”

这一下阳虎得意极了，又说出蛮有诗意的话：“太阳、月亮每天都在运转，时间不停地流逝；人也一天天地走向衰老，岁月无情，可不留人呀！”

阳虎这些话，听起来倒是蛮不错的，君子不因人而废言吧，孔子只好被动地回答说：“对呀！我就要出来做些事情了。”

这次半路上的较量，阳虎好像占了上风。但最终，孔子做了鲁国的大司寇，阳虎则由于叛乱而被赶出了鲁国！

若把这个故事与前一个故事对照一下，可知此时的孔子已非昔日的孔子了。昔日的孔子是那么不堪一击（被拒于门外），而今日的孔子已经能够立足于社会，且发生相当的影响了。正可谓“此一时，彼一时也。”

四 十 不 惑

鲁定公十年（前 500 年）的一个夏天，齐、鲁两国国君齐景公和鲁定公约定在夹谷（今山东莱芜县境内）相会。孔子担任鲁国国君的相礼，即相当于现在的司仪。

当时齐强鲁弱，齐国就想通过这次会盟来显示自己的力量，压服鲁国，使鲁国无条件成为齐国的附庸国。因此，会上的斗争非常复杂紧张，险象环生，但孔子凭借自己的智慧，应付自如。齐国最初打算以奏四方之乐为名，刀枪剑戟，於旄羽祓，鼓噪而至，以便在混乱中劫持鲁君。但孔子早已防了这一手，他一边让鲁国将士护卫鲁君，一边自己登上盟坛，直视齐景公，甩袖怒斥：“我们两国国君在此友好会盟，为何要奏夷狄音乐？请主管的赶快斥退。”

齐景公忐忑不安，自知理亏，连忙挥手斥退奏乐者，还歉意地说：“这是寡人之过啊！”

当齐、鲁两国缔订盟约时，齐国君臣突然在盟约中加了一条，要求凡遇齐国出征，鲁国必须派三百乘兵车相从，否则就算破坏盟约。这显然是威挟鲁国承认自己是齐国的附庸国。孔子当机立断地提出一个要求：“如要鲁国出兵车，齐国必须首先归还以前所侵占鲁国的地方，否则也是破坏盟约。”这使齐景公感到很难为情，只好把以前侵占的一些

地方归还鲁国。

这样，鲁国在这次夹谷会盟中取得了最后的胜利。而这次胜利的获得，关键取决于孔子的胆略和智慧。

孔子说自己“四十不惑”，这大概指对人事能够做出正确判断，对自己也有自知之明。上面的故事只是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孔子在军事和外交上的胆略和智慧。由此可见，孔子不仅是个教育家，还是个“公关人才”哩！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五 十 知 命

孔子到了宋国，听说宋司马桓魋预先为自己制造石棺，浪费了大量人力物力，已弄了三年还没有制造好，孔子就无比愤慨地骂他：“像这样浪费，还不如早点死了靡烂掉呢！”

哪知言者无意，听者有心。孔子说过后，也就不在意了。但这话传到桓魋耳朵里，他就怀恨在心，准备加害孔子。

一天，趁孔子及其弟子在一棵大树下练习礼仪，桓魋火速派人围攻孔子。情势十分危急，孔子弟子要他马上撤退，孔子却泰然自若地说：“上天赋予我深厚的德性，桓魋能把我怎么样呢？”说罢，孔子乔装打扮，机警地逃避了这次祸患。桓魋欲害未成，恼羞成怒，居然让人把那棵大树连根拔掉！

鲁定公六年（前 504 年),阳虎率兵侵伐郑国,攻取匡地，因而被匡人所忌恨。过了八年，也即鲁定公十四年，孔子带着弟子们要到陈国去，途经匡地。匡人听说有一队人马又要路过这里，就派人探视是否阳虎来了。碰巧，孔子外貌酷似阳虎，这样，孔子一行人就被当作阳虎人马而被围困起来，一连几天。



五十知命

子路发火了，操起画戟就要与匡人奋战，孔子马上劝阻，从容自信地说：“周文王死了以后，历史文化遗产就保存在我这里。上天如果要废弃这种文化，那我也就不会掌握它了。而今，上天尚未废弃这历史文化，历史命运尚未断绝，匡人又能把我怎么样呢！”

子路听了，心里还是不平。孔子又教导说：“子路！作为一个君子，怎么还未能免于粗俗呢？如果不习诗书，不修礼乐，而致使你们德业不进，这就是我的过失啊！但若因外貌长得像阳虎而招来麻烦，就不是我的罪过了。这大概就算天命吧！”

孔子说到这里，见子路脸色平和多了，就又说：“你唱歌吧，我来应和！”

就这样，师徒一唱一和，不过三回，匡人发现是误会就知趣地自动散开了。

孔子说“不知命，无以为君子”。可见，“知命”对于一个人的人生很重要！孔子说自己在五十岁左右就懂得天命了，那么，孔子所说的“天命”内涵是什么？现在一般人讲的“命运”又是什么？每个人如何认识把握自己的“命运”这都是值得思考的问题。不过，人在旅途，命在其中。有道是：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让我们尽力做好本份的事情吧！

六 十 耳 顺

鲁哀公问孔子说：“ 乐师夔生下来就只有一只脚，果然如此吗 ?”

孔子回答说：“ 从前，舜想用礼乐来教化天下，于是就命令重黎去寻找，选拔乐师。重黎不负重托，终于从草莽之中找到一位精通礼乐的乐师，于是就向舜推举这位乐师，这位乐师就是夔。舜马上委以重任，让夔调和古代的礼乐，结果天下百姓无不诚服。重黎就想再去寻找这样的乐师，舜劝止说：‘ 礼乐乃是天地之精华，人事得失之符节。只有圣贤才能调和礼乐，平治天下。而今，夔能够做到这一点，不就是圣贤了吗？像夔这样的乐师，有一个就足够了！”，

孔子讲完这个典故，就作出结论：“ 所以说，‘ 夔一足 ’指的是只要一个夔就足够了，而不是说夔只有一只足。”

孔子旅居陈国时，有一只隼（一种凶猛的鸟）飞落在陈侯的庭院里就死了。原来隼的身上中有一支箭，这支箭的箭杆是用楛木做的，箭头是用石制，长约一尺八寸。陈侯从未见过这种箭，就想知道它的来历，于是就派人请孔子来鉴别。

孔子来到一看，就晓得这支箭由来已久：这支箭出自古代部落肃慎氏。从前，周武王推翻商朝后，与边远各方

的部落都有来往，其中，肃慎氏这个部落就向周朝进贡这种箭。后来，周武王嫁长女大姬给虞胡公时，就把肃慎氏进贡的箭作为结婚礼物送给了虞胡公，而虞胡公刚好就是陈国的始祖。

由此，孔子推断，陈国旧府里可能还遗藏有这种箭。经查检，果如孔子所料。陈国君臣都不禁为孔子的博学多识而由衷敬佩！

“耳顺”大概是指孔子所达到的一种睿智而旷达的境界：不管别人说什么，自己一听心里就有数，晓得它的是非曲直和来历背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人呼我是牛，我就是牛；人呼我是马，我就是马。有一次，当听到人评论自己，说是像一条丧家之犬，孔子也觉“耳顺”，竟乐呵呵地说“对呀！对呀！”

七 十 游 心

孔子心旷神怡地坐在客厅里，两旁陪坐着子路、曾点、冉有和公西华这四位弟子。

孔子先作了一个很平实的开场白：“你们不要以为我比你们大几岁，就认为我了不起。实际上，我也和你们一样平凡普通。平时你们在背后怨叹：可惜！老师不了解我啊！假如说了解你们，那你们又将怎么样呢？现在，就请你们各自抒发自己的心志吧！”

孔子一讲完，子路就有点冒失地脱口而出：“假使有一个中型的国家，处在几个大国之间，又遭受过连年的战争，还不断发生灾害饥荒，国家财政艰难困苦，若把这样一个国家让给我子路来治理，只要花三年时间，就能够使老百姓有智有勇，知道自己该怎样做事。”

孔子听了，咧嘴一笑，不置可否。

冉有接着说：“假使让我治理一个方圆六七十里，或者更小一点的国家，那么，只要三年时间，就能够使老百姓生活富足；至于在这基础上进行礼乐文化的建设，就只好另请高明的君子了。”

孔子听了，没有表示什么。

公西华又接着说：“我自己一无所能，不过愿意跟着学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